

郑州大学力学与安全工程学院

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学校《关于印发郑州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校教务〔2024〕24号）文件精神，为规范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的工作，保证推免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基本原则

（一）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是研究生多元招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的重要举措，也是促进和激励在校本科生勤奋学习、全面发展的有效机制。

（二）推免工作应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选拔，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荐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和录取。突出考查学生本科阶段的一贯学业表现，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引导学生全面发展。

（三）推免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接受广大师生监督。充分尊重并维护考生自主选择志愿的权利，鼓励推免生在不同地区间、不同招生单位间及不同学科间的交流，不得以任何形式限制推免生报考。

二、组织机构

（一）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组成，负责协助学校完成推免工作的计划分配、考核、接收，组织领导学院推免工作。结合当年学校推免工作安排，修订完善学院的推免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

（二）成立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落实集体议事和集体决策制度，全面负责学院的推免组织、考生咨询、公示、申诉及处理等工作。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党委书记、院长

副组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主管教学副院长

成 员：团委书记、本科教学工作主管、学生工作主管、科研工作主管、年级辅导员、教务员、教师代表

（三）成立学院评审专家组，按学校要求，专家组成员依托学院教授委员会、教学督导委员会成员组成，应具有相关学科副教授以上职称，一般不少于5人。负责相关推免证明材料的审核认定工作。

三、推荐条件

申请推免资格的学生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前三（四）年成

绩平均绩点（首考GPA）排名在本专业前30%，必修课、限选课无仍不及格课程；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

（三）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本科阶段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四）品行表现优良，本科阶段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五）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四、综合考评计算办法

学生综合考评分数具体算法为：

综合分数 $C =$ 学业分数 C_1 （90%）+学科竞赛分数 C_2 （5%）+科研论文分数 C_3 （2%）+发明专利分数 C_4 （2%）+其他附加分数 C_5 （1%）。

即：综合分数 C 满分为100分。其中，学业分数 C_1 满分为90分，学科竞赛分数 C_2 满分为5分，科研论文分数 C_3 满分为2分，发明专利分数 C_4 满分2分，其他附加分数 C_5 满分为1分。

（一）学业分数 C_1 由学生第一至第六学期分数总绩点决定，分数总绩点由学校教务管理系统生成，由学院本科教学办公室负责提供。学业绩点按首次考试成绩计算，学业分数 C_1 的计算公式为：

$$C_1 = \frac{\text{学生前六学期实际总绩点值}}{\text{本专业本届学生前六学期总绩点值中的最大值}} \times 90 \quad (1)$$

（二）学科竞赛分数 C_2 按照附件一和公式（2）进行折算。

同一竞赛按最高奖级别加分；若同一竞赛内有不同项目，则按不同项目的最高奖级别加分；有多个竞赛奖项时，只计其中分数最高的一项。

$$C_2 = \frac{\text{学生学科竞赛分数计算值}}{\text{本专业本届学生学科竞赛分数计算值中的最大值}} \times 5 \quad (2)$$

(三) 科研论文分数 C_3 按照附件一和公式(3)进行折算。
有多篇科研论文时，只计其中分数最高的一项。

$$C_3 = \frac{\text{学生科研论文分数计算值}}{\text{本专业本届学生科研论文分数计算值中的最大值}} \times 2 \quad (3)$$

(四) 发明专利分数 C_4 按照附件一和公式(4)进行折算。
有多个发明专利时，只计其中分数最高的一项。

$$C_4 = \frac{\text{学生发明专利分数计算值}}{\text{本专业本届学生发明专利分数计算值中的最大值}} \times 2 \quad (4)$$

(五) 其他附加分数由学生工作办公室根据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志愿服务、国际组织实习等因素进行评定。参军入伍计10分；参加志愿服务按学校星级志愿者评定等级计分，每个等级计2分，上限为10分；经个人申请学院审批同意参加的国际组织实习每次计3分，上限为10分。学生在参军入伍、志愿服务、国际组织实习等同时存在有多个加分情况时，只计其中分数最高的一项，并按照公式(5)进行折算。

$$C_5 = \frac{\text{学生其他附加分数计算值}}{\text{本专业本届学生其他附加分数计算值中的最大值}} \times 1 \quad (5)$$

(六) 学生综合分数排名较学业分数排名递进名次不超过5名次。递进名次不超过5名按实际递进名次递进，超过5名次

按5名次递进。

（七）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八）本综合考评分数仅作为确定推免资格排序的依据。

五、推荐程序

推免工作严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学生本人提出申请，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根据本实施细则进行遴选推荐。基本程序如下：

（一）有意向申请推免生的本科生，必须在第七学期开学初在规定时间内向年级辅导员提交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应加分项支撑材料，超过规定时间不再接收申请和相关材料。

（二）针对学科竞赛、科研论文、发明专利及其他加分项，学院评审专家组组织相关学生进行公开答辩，评审专家组及每位成员都要给出明确审核鉴定意见并签字存档。答辩全程录音录像，并公示答辩结果。

（三）按照综合考评分数计算办法，计算出所有提交申请同学的总分数，从高分到低分排序。

（四）待学校名额分配后，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分配至各专业。

（五）申请推免资格学生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获得推免机会，若其中有放弃推免资格者，在本专业内按综合考评分数排名依

次递补。

（六）拟定推免资格候选人名单需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研究确定，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审定，名单确定后在规定时间内上报教务部，同时在学院内进行公示，公示期应不少于7天。

（七）公示期间，任何对推免结果有不同意见和建议的个人或团体，均应在规定时间内实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答复；

（八）公示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相关手续，不按规定上报材料者后果自负。

六、监督管理

（一）推免工作在学校纪检监察机构及学院纪委全过程监督下进行，对违反规定或徇私舞弊的单位或个人，学校将严肃查处。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对接收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议结果全面负责，严禁违规违纪事件发生。

（二）实行信息公示制度。本实施细则、推免指标分配、答辩评议结果、拟定推免资格候选人名单等均应及时通过学院网站、公告等方式进行公示；

（三）实行回避制度。学校或学院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收费辅导教学等）报名参加推免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的应主动报备。本校教职工子女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主动报备声明，对未按规

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校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四）实行申诉复议制度。要保证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及时发现、纠正推免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七、附则

（一）已经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如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学校将取消其推免生资格，并书面告知学生拟录取单位。

1. 被确定推免生后，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违纪处分者。

2. 后续必修课、限选课和院任选课考试有不及格现象，或不能如期毕业，或不能获得学士学位者。

3. 毕业设计（论文）结果达不到良好及以上。

4. 被确定推免生后，申请出国。

5. 对在申请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的学生。

6. 身体检查不符合录取条件者。

7. 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者。

（二）本实施细则解释权归学院党政联席会。

（三）本实施细则中如存在与国家及上级文件和通知不一致之处，以上级文件和通知为准。

(四) 本实施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一：学科竞赛分数具体量化分值详表

附件二：科研论文分数具体量化分值详表

附件三：发明专利分数具体量化分值详表

附件四：郑州大学力学与安全工程学院本科生接受推免研究生承诺书

郑州大学力学与安全工程学院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件一

学科竞赛分数具体量化分值详表

学科竞赛等级	分值
国家级学科竞赛特等奖	30
国家级学科竞赛一等奖	25
国家级学科竞赛二等奖	20
国家级学科竞赛三等奖	17
备注： 1. 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奖励（国际赛事参照执行，但不得低于国内赛事相关要求），竞赛项目以当年高等教育学会公布的最新学科竞赛名单为准，根据学院学科专业情况，增设全国高等学校安全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大学生实践与创新作品大赛、安全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技能竞赛； 2. 有多个竞赛奖项时，只计其中分数最高的一项； 3. 团队获奖者，取团队前六名，每人获得该奖项分值的平均值。	

附件二

科研论文分数具体量化分值详表

科研论文级别	作者情况	分值
被 SCI、EI 等收录的期刊正刊论文	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	20
国家级核心期刊公开发表的论文	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	10
备注： 1. 原则上仅限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学院为第一作者单位，共同第一作者只认可排名第一者）发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发表，论文必须与学业相关。SCI、EI 收录的须提交收录检索证明； 2. 有多篇科研论文时，只计其中分数最高的一项； 3. 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附件三

发明专利分数具体量化分值详表

专利权人情况	分值
1 人完成	25
2 人完成	第一名 15，第二名 10
≥3 人完成	第一名 12，第二名 8，第三名 5，其余不计
备注： 1. 发明专利必须与学业相关，专利权人须为郑州大学，须提交专利授权证书，第一完成人须为郑州大学力学与安全工程学院师生； 2. 有多个发明专利时，只计其中分数最高的一项。	

附件四：

郑州大学力学与安全工程学院

_____级本科生接受推免研究生

承 诺 书

本人_____，现为_____专业_____级本科生，本专业本年级共有本科生_____人，本人排名第_____名。根据《郑州大学力学与安全工程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具有被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资格。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了解了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情况，经过深思熟虑，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作出如下决定：_____（接受、放弃）郑州大学力学与安全工程学院_____级本科生推免保送资格。

姓名：_____

学号：_____

推免学校：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